**白河國中學生校外服務家長同意書**

填寫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生姓名 |  | 班級座號 | 年 班 號 |
| 學生連絡電話 | 住家： 手機： |
| 學生家長 | 姓名： 手機： |
| 預定服務日期 |  年 月 日，星期  |
| 預定服務時間 |  時 分至 時 分，共 小時 |
| 校外服務機構 |  |
| 服務內容（條列式簡述） |  |
| 家長同意 | 本人已了解上述服務學習活動內容，且由學生本人及家長負責活動期間子女的交通以及相關活動的安全，同意子女前往參與服務學習活動。家長簽章：  |
| 家長建議事項 |  |
| 學務處核章 |  |
| 校外服務機構實數核算及核章 | ※本欄請機構人員填寫，核章前煩請再次確認以上欄位都已填妥。本次活動共計服務 小時。相關人員核章： |

* 前往服務前請將本表填寫完成並請家長簽章、學務處核章。
* 本表請妥善保管，遺失無法補發，每月請各班收齊繳交至學務處登錄。
* 台南市校外服務機構請上「台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」查詢。

(網址：http://12basic.tn.edu.tw/news.asp?ItemID=101)